中国标准化协会 文件

《中国标准化》杂志社

中标社联发〔2014〕1号

“2014年度标准化十佳人物”征集通知

各有关单位及个人：

“标准化杰出人物”征集活动自2011年启动以来，连续三届陆续设置榜样人物奖、杰出人物奖、特别贡献奖、终身成就奖、十佳管理者、十佳实践者、十佳研究者、国际标准化十佳推动者等各类奖项，总共获奖人员达77名，参评人选涉及全国各地质检系统、标准化研究机构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、高等院校以及国内各行业的龙头企业，在标准化领域产生了很大反响，有效提升了标准化工作者的责任感、创新意识及榜样示范作用。

党中央、国务院高度重视标准化工作，提出推广中国标准、唱响中国装备，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拉开了全面深化改革的序幕，2014 年更是标准化工作改革创新、协同推进的关键时期。结合全国标准化工作进一步强化标准化管理和标准体系建设、进一步拓展标准化工作领域、进一步推进标准国际化等总体要求，中国标准化协会与《中国标准化》杂志社继续联合举办“2014 年度标准化十佳人物”征集活动，从管理、实践、科研、标准国际化四个方面评选推出领域内的杰出人物，传播我国标准化工作中的实践经验和实干精神，为国家标准化事业的深入推进奠定良好基础。活动情况及征集办法如下：

一、主办单位

中国标准化协会　　《中国标准化》杂志社

二、活动时间

2014 年 3 月– 2014 年 8 月

三、征集内容及名额

1．2014 年度标准化十佳管理者，符合下列至少三项条件：

（1）在政府、行业主管部门或标准化组织中担任领导职务，并影响某项标准的制定方向和内容；

（2）具备精良的标准化专业素质，廉洁奉公，爱岗敬业，在管理岗位工作至少 5 年以上；

（3）2013年度，在主持领导标准化工作中，有带来突出影响的成功/示范案例，在业内产生深远影响；

（4）有极强管理和创新意识，建立了有效的标准化管理体系；

（5）在所管理/负责的领域内建立了有效的工作方式和思路，并带来显著成效，业绩突出。

2. 2014年度标准化十佳实践者，符合下列至少三项条件：

（1）推动某项标准的实际应用，并取得显著效益；

（2）在战略性新兴产业/农业/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标准化/国际标准化的标准化实践中，建立有效的推进机制，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；

（3）开展标准及标准化工作，在某一领域取得创新成果，填补了我国某项空白或在某一领域取得国际标准话语权，创造千万元人民币以上经济效益及价值；

（4）积极开展标准制修订并进行标准化实践，对标准宣贯及执行起到极大推动作用；

（5）出版一本以上学术专著，在业界产生深远影响。

3. 2014年度标准化十佳研究者，符合下列至少三项条件：

（1）出版一本以上学术专著，对本领域标准化工作产生重大影响；

（2）在国际、国内权威学术媒体发表过具有较大影响的论文；

（3）积极从事标准制修订和标准化工作，对标准宣贯起到较大推动作用，取得显著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；

（4）参与制定或修订了国际或国家级标准，在本行业产生重大影响；

（5）在标准化理论研究中提出极具创新意识的突破性思路。

4.2014年度标准国际化十佳推动者，符合下列至少两项条件：

（1）在国际标准化组织担任高级职务，并影响某项重要标准的制定方向和内容；

（2）承担国内技术对口委员会秘书处工作，在国际标准文件分发、意见征集、研究、评议和投票等方面，积极推动我国国内各有关方面实质性参与对口国际标准化活动，成效显著；

（3）在国际权威学术媒体上发表过具有较大影响的论文；

（4）为国际层面的标准化交流做出过重大贡献，促进中国标准的海外应用；

（5）主持制定或修订某项国际标准，在本行业产生重大影响，助推中国企业、产业走出去。

四、征集办法

由主办单位设立“2014年度标准化十佳人物”征集活动评审专家委员会，委员会通过媒体及行业途径向从事标准化工作的机构、人员传达征集活动内容。采取单位推荐、个人自荐、联名推荐三种方式，报送至委员会办公室。委员会经

初选、复选、公示后，在2014年9月“第十一届中国标准化论坛”上公布获选人物名单并颁发证书和奖杯。

1．推选单位

“2014年度标准化十佳人物”由以下单位推选：

（1）国务院有关部门、行业协会；

（2）各级质量技术监督部门、标准化协会和研究机构；

（3）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；

（4）各相关部门及企业。

2. 个人自荐

个人可以自荐方式参与本征集活动，征集表需加盖所属单位公章。

3. 联名推荐

三名以上标准化领域工作者可联名推荐名单，推荐人同样填写征集表，并附被推荐人征集表。

五、申报工作程序

1．申报单位填报征集表（见附件）

申报单位按要求填写《2014年度标准化十佳人物征集表》各项内容，盖申报单位公章后提交，同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：

（1）申报材料清单；

（2）《2014年度标准化十佳人物征集表》；

（3）标准审定结论表或其他视同鉴定的证明文件；

（4）关于标准项目经济或社会效益的证明；

（5）其他有关证明材料。

2. 申报注意事项

同一人物不得重复申报。

3. 申报截止时间：2014 年 6 月 30 日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　吴　峰　电话　010-68489636

传真　010-68489636

E-mail: china-caswf@163.com

地址：北京市昌平区天通中苑 51 号 2 层

邮编：102218

附件：2014 年度标准化十佳人物征集表

中国标准化协会　　《中国标准化》杂志社

2014 年 3 月 16 日　　2014 年 3 月 16 日

附件：

2014年度标准化十佳人物征集表

□管理者　□实践者　□研究者　□推动者

<table>
<tr><td>推选单位名称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td>本人工作单位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td>工作所在地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6">备选人情况</td><td>姓名</td><td>性别</td><td>出生年月</td><td>身份证号码</td><td>职务</td><td>职称</td><td>政治面貌</td><td>籍贯</td><td>民族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通讯方式</td><td>手机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办公电话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通讯地址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td>邮箱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工作经历</td><td colspan="8"></td></tr>
</table>

	□管理领域 □实践领域 □研究领域 □推动领域			
	主要成果(或负责推进的标准化工作)	标准名称 (或负责推进的标准化工作)	标准备案号 (或成果登记号)	在研究、推广标准中的角色
				□ 主持者； □ 辅助者
				□ 主持者； □ 辅助者
				□ 主持者； □ 辅助者
				□ 主持者； □ 辅助者
				□ 主持者； □ 辅助者
				□ 主持者； □ 辅助者

	所推进标准化工作的卓越成效和创新点 （包括关键研究成果适用范围、创新点）	

	标准产生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描述(或推进的标准化工作创造的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描述)	

本人曾获奖励情况	时间	奖励名称	奖励等级	授奖部门

本人自述	本人签字
推选单位意见	负责人签字 单 位 公 章
征集组委会意见	签字